

《中国粮油学报》著作权转让协议

协议编号(论文编号): []

甲方:

身份证号:

单位:

联系电话:

乙方:《中国粮油学报》编辑部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法律法规,规范论文出版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就论文发表及论文著作权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 1 条

本协议由甲方在投稿时签署姓名、日期,上传到乙方投稿平台。本次投稿题目: _____

甲方是论文的(唯一/第)作者。

第 2 条

(1)甲方确保该论文为首发稿,未曾以任何语言文字形式在全球公开发表。甲方同意并授权乙方将该论文在《中国粮油学报》网络首发和纸质出版(具体方式不限),具体首次发表时间和方式由乙方根据工作安排确定。

(2)该论文的署名作者均对论文有实质性贡献,论文不属于

职务作品，文章内容、作者署名及署名顺序已经通过全部作者的审核与同意。

论文作者署名次序：

论文一经学报采编平台录用，不可增减或变更作者及单位。

(3) 该论文中的所有论述均真实准确。

(4) 论文引用他人成果时，都进行了必要的标注。

(5) 论文不违反甲方与其他出版机构的著作权协议，不违反甲方与其合作机构的保密协议。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 甲方遵守学术道德规范，不存在一稿多投、不涉及国家机密和任何剽窃、抄袭他人成果等违法或侵权行为。若发生违法、侵权或泄密等问题，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 论文如触犯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业规范、政府政策等事件或其他不良事件引起的一切纠纷，由甲方自行负责解决。因论文遭受投诉、索赔或执法部门处罚，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费等）由甲方全部承担，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 论文署名及排序已经过甲方、全部作者及其单位全体著作权人（如有）的审核和同意，不存在异议。如果发生著作权纠纷，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3条 甲方自愿在乙方录用该论文时将甲方拥有的对该论文的以下权利转让给乙方：

- (1) 复制权（包括但不限于印刷、复印、拓印等）；
- (2) 发行权；
- (3) 翻译权；
- (4) 汇编权；
- (5) 信息网络传播权。

第4条 该论文著作权转让期限：同著作权保护期；

适用地域：世界各地。

第5条 论文录用后，甲方不得再自行或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第3条所约定转让的权利，但甲方本人可以自由行使下列权利：

(1) 甲方本人在非商业性质的学习、科学研究或教学中有权使用该论文。

(2) 将该论文用于馆藏复制。

第6条 乙方如需变更论文题名、对论文进行重大的实质性修改，应提前告知甲方；除重大的实质性修改外，乙方可全权按照出版要求对论文进行必要的编辑加工。

第7条 乙方在收到甲方论文后会将审稿/处理意见通知甲方。一旦该论文达不到发表要求，不能在《中国粮油学报》发表，乙方在投稿平台（网址：<http://www.lyxuebao.net>）通知甲方退稿时，本协议终止；或乙方向甲方发送修改意见之日起超过180个自然日，甲方仍未修改并重新提交至乙方，按甲方撤稿处理，本协议终止。

第8条 论文录用后，乙方向甲方支付稿费及著作权转让费的具体支付方式为：乙方向甲方提供一本样刊和三本单行本，不再支付甲方其他费用。

如乙方再以其他形式出版该论文，将不再支付甲方稿费。

第9条 凡因履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均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10条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异议，甲方应当在投稿时书面说明，以便协商处理。

第11条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12条 除非本协议明确规定或法律要求，甲乙双方均不得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或义务。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中国粮油学报》编辑部

